

北碚文史资料第十六辑

方兴未艾

——北碚民营经济发展纪实

政协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 编

北碚文史资料第十六辑

方兴未艾

——北碚民营经济发展纪实

政协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 编

序

丁正国

改革开放以来，民营经济作为一种全新的经济形式，由于其产权制度、经营模式以及用工制度等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相适应，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与规模迅猛发展。民营经济的高速发展，极大地推动了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改变着人们的思维方式和生活习惯。尽管迄今民营经济的界定、统计口径还存在着种种不同看法，但以个体、私营等为主要构成的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的社会生活中成为了一支十分重要的力量已是不争的事实。民营经济兴则地区经济兴。我国西部地区经济落后于东南沿海地区，其最明显的表现就是西部地区民营经济在地

区经济中的比重大大低于东南沿海地区。

北碚地处内陆，在重庆主城区中也属较边远地区，交通瓶颈长期制约经济的快速发展，经济总量不够大、发展速度不够快、财政实力不够强的状况未能根本改变。我区民营经济也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发展缓慢，处于相对弱小的状态。但是北碚人并没有放弃发展民营经济的探索。改革开放以来，历届区委、区政府都高度重视民营经济的发展工作。特别是2003年，北碚区民营经济发展领导小组成立，加强了对发展民营经济的领导。当年11月，区委、区政府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决定》，12月召开了全区民营经济工作会，提出了提高认识，强化措施，奋力推进我区民营经济跨越式发展的目标。在会议精神的鼓舞下，我区的民营经济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2004年，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全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46%，2005年1—9月达到62%，呈现出方兴未艾之势。民营经济对北碚经济社会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北碚区政协作为参政议政的主要机构，一直高度重视我区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民营经济更是我们长期关注的重要内容。2003年，在广泛调研的基础

上形成了《关于加快我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建议案》，提出了解放思想，提高对非公有制经济重要作用的认识；建立强有力领导班子，加强领导；明确总体思路，制定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战略目标；进一步优化非公有制经济投资发展环境；完善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建立多元化投融资体制，解决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资金瓶颈问题；努力推进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制度创新，提高管理者素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用法律保障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等八项建议。2004年，区政协在此基础上，通过深入调研和充分协商又进一步形成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决定〉的建议案》，提出了进一步解放思想，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认识民营经济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加强领导，充分发挥我区民营经济发展领导小组作用；建立和完善政府服务平台；建立融资平台，解决民营经济发展资金瓶颈问题；加快园区和工业基地建设速度，拓展我区民营经济新的增长点等五项建议。同时，在政协常委会、主席会、专委会的视察调研活动中，每年都将推动民营经济的发展列为重要内容。2005年5月，区政协召开了北碚部分民营企业企业家座谈会，广泛听取了

企业家对发展民营经济的意见建议。区政协还十分重视发挥民营经济人士的参政议政作用。在历届政协委员中,民营经济代表人士都占有相当比例,本届政协民营经济代表人士达到 28 名。在政协工作中,注意发挥这些委员与广大民营经济界人士联系密切的纽带作用,广泛听取意见建议,为推动我区民营经济的发展献计出力。

由于历史的原因,我区民营经济发展与经济发达地区比较,还存在总量偏小,企业规模不大;缺乏知名企业和名牌产品作支撑;融资困难,投资乏力;横向比较发展速度不够快等困难和问题。北碚区政协将一如既往,关心支持我区民营经济的发展,为促进我区民营经济的快速发展参政议政、建言献策,为北碚经济社会的全面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我们相信,方兴未艾的北碚民营经济明天将会更加灿烂辉煌!

2005 年 12 月 9 日

目 录

序

北碚民营经济发展概述.....(1)

步步为营 追求更好

——重庆富皇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纪实

.....(15)

勤奋干事业 诚实写人生

——重庆市正川玻璃有限公司创业发展历程

.....(28)

将泥泞之路筑成坦途

——记重庆富丰水泥集团富华水泥有限公司

.....(45)

路在脚下

——重庆市北碚百吉机械厂发展纪实

.....(56)

给石英砂铸造灵魂

——记奋进中的重庆长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

.....(69)

走近海宇

——重庆海宇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纪实

.....(81)

花儿为什么这样红

——重庆美欣园林艺术有限公司创业纪实

.....(100)

千锤万凿出深山

——重庆市江北特种建材有限公司发展纪实

.....(113)

以技术之新 求企业之兴

——重庆新兴齿轮有限公司发展历程

.....(124)

编织梦想 造就辉煌

——重庆缙云织造有限公司发展纪实

.....(135)

大唐风韵展新篇

——记重庆大唐称重系统有限公司

.....(149)

诚信开路 科技搭桥

——记重庆华伟联龙科技有限公司

.....(165)

耕耘与收获

——记重庆麦田机电有限公司

.....(176)

明亮的畅想

——重庆东阳玻璃有限公司发展纪实

.....(191)

追求每一天 十年创新奇

——重庆天奇物业(集团)有限公司侧记

.....(204)

竞争中开拓 发展中升华

——记前进中的重庆竞发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215)

千层之塔 始于垒土

——记重庆灯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7)

信心 诚心 爱心

——记重庆红帆鞋业有限公司

.....(238)

真情实意勿忘我

——重庆勿忘我商贸有限公司发展纪实

.....(248)

后记

北碚民营经济发展概述

北碚在清康熙年间系巴县之白碚镇，乾隆年间改为北碚镇。1927年，卢作孚出任江巴璧合四县特组峡防团务局局长，在嘉陵江三峡周围48个乡镇推行乡村建设运动，开始了北碚的开发与建设。北碚由一个偏僻农村乡场，逐步建设成为了一个初具规模的“现代化城镇”。抗日战争时期，在各行业内迁的促进下，私人资本大量进入北碚，北碚社会经济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早在20年代初，北碚就有人开矿采煤、织布、炼铁；30年代天府煤矿、宝源煤矿、宝源发电厂等发展起来；抗日战争爆发后，从江苏、上海、河南、湖北等省、市迁来一批有先进设备和先进技术的私营企业，不少采取与本地企业合并经营的形式，促进了北碚工业的发展。到1945年，北碚有煤矿、化工、纺织、建材、印刷、机电、食品等企业上百家。但抗战胜利后，大多数工业企业迁离或撤停。到1949年，仅存天府煤矿、大明纺织染厂、大新药厂等工矿企业17

家,员工 10,411 人,小煤窑和各类手工工场、作坊 861 户。随着北碚人口的增加,尤其抗日战争时期人口急剧上升,商业贸易随之迅速发展起来,北碚朝阳镇曾经成为毗邻地区的物资集散地。到解放初期,北碚有私营商业户 1924 家,主要经营商品零售和服务业,同时经营中药材、副食品、粮食、建材行业的批发业务。

解放以后,国家对私营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1950 年,有私营工商业户 3453 家,大多经营困难。政府采取调整公私关系、产销关系和劳资关系的措施,促进其恢复和发展。西南和重庆的国营部门对北碚的原煤、棉布等进行收购,人民银行放宽政策贷款扶持北碚的航运、纺织、煤炭等行业。1951 年开始,国家安排私营工厂加工订货、收购产品;对私营商业,采取调整经营范围,使他们有生意做。到 1953 年,加工订货与私营企业的交易成交金额达 164 万元。全区私营经济逐步上升。

从 1952 年 2 月开始,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在北碚辖区内的工商业户中,开展了“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材、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1953 年 11 月,在私营工商业中开展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1954 年,开始了对私

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业户一部分继续采取加工订货、收购包销，一部分分期分批转为公私合营；由个体劳动者合伙组织的，改组为生产合作社。1955年，北碚的主要工矿——天府煤矿、大明纺织染厂等5个企业先后实行公私合营；全区组建了各种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手工业供销社、生产小组27个，50%的个体手工业者加入了各种合作组织。

北碚的商业在解放初就开始试建了集体性质的城市和农村的供销合作社。1954年开始，国家对私营批发商业采取“留、转、包”三种方式实行全行业代替；对私营零售商，实行按行业“归口包干”逐步纳入经销、代销、批购零销等形式。到1955年底，棉布、新药、百货和文化用品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1956年1月17日，全区私营工商业者敲锣打鼓到政府集体申请全行业公私合营。到年底，私营工业7个行业26户1598人实行公私合营；个体手工业组建合作社50个1911人；私营商业被纳入各种合作形式组织的有2959人。全区尚余部分自负盈亏的工商经营户。

1958年，根据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残存私营工商业的改造》指示，将全区尚存私营工商业者3160人分别纳入公私合营企业，对归口商业的工商业者

1991人、单干户 111 人分别过渡到国营经济,手工业户 1871 人过渡到国营工厂。至此,除农村个体农民在场镇集市有少数私人产品交换外,全区私营经济已基本无存。文化大革命期间,农村的集市贸易被当成资本主义自由市场,被完全封闭,全区只有单一的公有制经济——全民和集体两种所有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的工作重心转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上来,政治和社会环境对发展私有经济有了一定条件。1980 年,中央召开全国劳动就业工作会议,提出“实行劳动部门介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相结合的方针”。这使得城乡个体经济发展迅速。1981 年 6 月《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定》第一次作出了“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还是处于初级阶段”的判断。正是随着对我国国情认识的加深,对个体雇工的政策也得到放宽。10 月 17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广开就业门路,搞活经济,解决城镇就业问题的若干决定》指出:“今后必须着重开辟在集体经济和个体经济中的就业渠道。”提出:在一定范围的“劳动者个体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必要补充”,“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占优势的根本前提下,实行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长期并存,是我党的一项战略决策,

决不是一种权宜之计”。还规定,“对个体工商户,应当允许经营者请两个以内的帮手,有特殊技艺的可以带五个以内的学徒”。从1981年起,国家对个体经济的统计称谓,不再是多少人,而是分为多少户,多少从业人员。1983年,国务院公布了《关于个体工商业户管理费收支的暂行规定》,政府各部门相继发出《关于城镇合作经营组织和个体工商业户登记管理中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向个体工商业户收费问题的通知》,对个体商贩的工商税收,由批发部门代扣代缴等。1984年10月20日,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这标志着我国的改革重点由农村转向城市。《决定》特别强调了个体经济的作用,指出:“我国现在的个体经济是和社会主义公有制相联系的,不同于和资本主义私有制相联系的个体经济,它对于发展社会生产、方便人民生活 and 扩大劳动就业,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是从属于社会主义的”。《决定》还要求“为个体经济的发展扫除障碍,创造条件,并给予法律保护”。

由于中央和省、市一系列的政策放宽,我区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在农村开始出现了个体经营户。随着各种经济政策的调整,长期没有固定职业的闲

北碚文史资料 第十六集

散城镇人员成为第一批个体工商户。继后，待业青年、农村剩余劳动力也转向第三产业。闹市区、码头、车站开辟了许多摊商市场。当时我区出现了人民会堂、人民路等处的夜市，正码头的饮食摊区等，并有不少贩运商户来往于城乡之间，他们主要经营粮食、蔬菜、水果、鸡鸭禽蛋、饮食、副食、水产、香烟、小百货、小日杂、小五金、服装、鞋帽等商品，其中尤以百货、服装、副食、香烟、皮鞋摊点最多。仅朝阳、天生地区，1982年就有百货服装摊点205个，副食品摊点194个，香烟摊点84个，皮鞋摊点28个。1979年全区仅有个体商户36户，1982年发展到412户，1985年达到4875户，从业人员7345人。1979年至1985年私营商业销售额分别为：2万元、6万元、102万元、355万元、267万元和835万元。1985年共交纳工商税7.67万元，缴纳工商行政管理费37万余元。

1986年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定》进一步指出：“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不但必须实行按劳分配，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经济和竞争，而且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还要在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在共同富裕的目标下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1987年1月20日，国务院作出《关

于进一步推动科技体制改革的若干规定》，提出“要支持和鼓励部分科技人员以调离、停薪留职、辞职等方式，到农村和城镇承包、承租全民所有制中小企业，承包或领办集体乡镇企业，兴办经营各种所有制形式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贸易机构，创办各类中小型合资企业、股份公司等，允许他们在为社会创造财富的同时取得合法收入，技术入股者按股分红”。这个规定鼓舞了一部分人员“下海”。由于当时还没有私营企业的登记办法，多数冠以集体的“帽子”或挂靠在国有企事业单位名下，有的仍以个体经济名义登记。

1987年10月中共十三大召开，第一次论述了我国现阶段的私营经济和党对其应采取的政策。对于城乡合作经济、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都要继续鼓励它们发展。在不同的经济领域，不同的地区，各种所有制经济所占的比重应当允许有所不同。这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代表大会上首次承认并允许私营经济发展，为私营经济发展正式开了绿灯。十三大指出：“私营经济是存在雇佣劳动关系的经济成分。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它必然同占优势的公有制经济相联系，并受公有制经济的巨大影响。实践证明，私营经济一定程度的发展有利于促进生产，活跃市

北碚文史资料 第十六集

场,扩大就业,更好地满足人民多方面的生活需求,是公有制经济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这一时期,北碚乡镇企业、商业以及一批单位采取股份制、租赁制、抵押承包以及公有民营等形式,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当年个体工商户达到 5635 户,从业人员 9438 人,注册资金 379.41 万元,年营业额达到 2229.47 万元。

1988 年 4 月召开的第七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增加了“国家允许私营经济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存在和发展。私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国家保护私营经济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对私营经济实行引导、监督和管理”。6 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等有关法规,明确规定私营企业是指企业资产属于私人所有、雇工 8 人以上的营利性的经济组织。这使得私营经济从法律层面上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得到了确定,重新确认了私营经济在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中的合法地位。这一年,北碚区个体工商户增加到 6954 户,从业人员 11,852 人,营业额 2739 万元。

1989 年,由于春夏之交的国内政治风波,北碚区的非公制经济的发展也受到一定影响,个体工商户的数量和营业额略有下降,但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没有停止,到 1990 年私营企业上升到 52 户,从业人员